

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9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9月23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俞春雷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，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《关于公司向苏州宜安诺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》；

议案主要内容：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 或 www.neeq.cc）发布的公告：《公司关于关联借款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9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2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数0票，回避票数3票。

董事俞春雷、陈刚、潘亚杰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诺包装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